

# 徐州市区污水管网提质增效一期工程翟山大沟提升泵站

## 01、02、03、07 标段招标文件澄清通知

编号：01

各投标单位：

经研究，现对《徐州市区污水管网提质增效一期工程翟山大沟提升泵站 01、02、03、07 标段招标文件》（合同编号：TZZXYQ-ZSDG-01、02、03、07）作如下澄清：

1、问：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保证金账号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请问以哪个为准？

答：以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保证金账号为准。

请投标单位收到此通知后，速将回执签章后发邮件至：ty83700706@126.com。

徐州市通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0日

回 执

徐州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你单位发布的徐州市区污水管网提质增效一期工程翟山大沟提升泵站 01、02、03、07 标段合同编号：TZZXYQ-ZSDG-01、02、03、07 招标文件（澄清通知）已收悉，我单位已理解其内容含义，并将此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予以接受和响应。

特此确认。

投标单位名称（填写）： \_\_\_\_\_

投标单位代表（签字）： \_\_\_\_\_ 盖公章 \_\_\_\_\_

年 月 日